法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鍾文元
聯絡電話：7320415#3739
傳真：7331220
電子信箱：a252060@oa.pthg.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農產字第11402759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376530000A114027598200-1.pdf）

裝

主旨：有關本府辦理「屏東縣農業國際化標準包裝廠設備產線計畫專案管理(含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標案案號：A026-114008-1），特函知貴會(院、中心)邀標，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踴躍投標，請查照。

訂

說明：

一、旨揭標案係依政府採購法22條1項9款規定採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預算金額為新臺幣1,975萬元整，預於114年10月27日下午1700時截標，詳細招標內容逕由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s://web.pcc.gov.tw/tps/QueryTender/query/searchTenderDetail?pkPmsMain=NzEwMTgxMzU=）查詢。

線

二、隨文檢附本案邀標說明書1份。

正本：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機械技師公會、台北市機械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副本：本府農業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10/13 10:03:35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農業國際化標準包裝廠設備產線計畫專案管理(含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　邀標說明書

壹、 計畫緣起：

本案計畫目的係針對既設已完成屏東縣農業國際化標準包裝廠主體建物內籌建「鳳梨、芒果全自動化包裝設備產線」，為因應全球化物流產銷趨勢，同時銷往國外須經過蒸熱殺菌等外銷檢疫程序，設備產線之建置以完善本縣果品出口前處理作業鏈，強化農產品品質與安全控管，有效銜接後段冷鏈物流及國際市場檢疫需求，提升外銷國內農果產品競爭力，其具體目的如下：

一、建立標準化果品洗選、分級、包裝流程，提升作業效率與一致性。

二、強化芒果出口前熱處理及包裝流程，符合出口國檢疫規範。

三、建置全流程低溫環控系統，保障產品鮮度與品質。

四、統整與提升現有作業空間，達成人流、物流與作業流程最適化。

五、推動產地集貨、加工、物流一體化，提升產銷體系競爭力。

以上因應計畫推行，本府先期辦理專案管理(含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發包作業，俾憑接續辦理後續統包採購作業。

貳、 現況說明：

基地位置位於屏東縣潮州鎮 0968-0001 地號(潮州鎮介壽路 482 號)，包裝廠主體建物已於 114 年 2 月完竣取得使用執照(一期工程)，全廠樓地板總面積 6979.02 平方米，全廠為 2F 鋼骨造建築；目前刻正執行另案廠內設施升級計畫(二期工程)，依節點預計於 115 年 11 月完竣。

本計畫(三期採購)係於廠內增設芒果、鳳梨自動化包裝設備系統產線各 1 條，廠內已預設芒果、鳳梨檢疫包裝產線空間，其中以先行完成芒果設備產線試運轉為優先(115 年 6 月)，接續完成鳳梨設備產線等其他配合工程，計畫期程於 115 年底完成、116 年上半年移交委託營運單位營運。

參、 計畫需求內容：

屏東縣農業國際化標準包裝廠設備產線-需求表	
設備品項	功能項量需求說明
鳳梨洗選自動化產線	1. 每日 100 噸處理量 2. 進料選別 3. 採後處理 4. 分級選別 5. 自動包裝
芒果蒸熱包裝自動化產線	1. 每日 30 噸處理量 2. 高效換籃系統 3. 紙箱成型與輸送系統 4. 包裝產線系統
鳳梨及芒果冷藏系統提升	1. 增加降溫庫 2. 鳳梨和芒果壓差預冷系統 3. 低溫檢疫系統
註：以上設施、設備設計配置以符合 HACCP 國際認證標準並與主案既有結構現況相容為原則	

肆、 工作項目：

本勞務委託技術服務案係委託專業廠商發揮管理協助甲方執行專案管理工作，其最終目標乃在協助甲方完成『屏東縣農業國際化標準包裝廠設備產線計畫(統包財物採購)』含設備產線測試運轉、檢疫認證、委託營運單位點交等，並以包裝廠正常營運、甲方權益為依歸。

伍、 採購金額：委託技術服務預算金額新臺幣(下同)1,975 萬元，敘明如下：

本計畫採購經費 5 億 0,025 萬 8,768 萬元(含後擴項目)，依據工程會 109 年 9 月 9 日修正發布技服辦法第 29 條「工程採購無底價且無評審委員會建議金額者，第一項建造費用以工程預算代之，但應扣除前項不包括之費用及稅捐等」，本案建造經費依規定概算 4 億 3,979 萬 3,300 元，另依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相關規定換算本案服務費預估為 1,978 萬 2,246 元，惟依後續便於履約計算考量，發包作業預算金額採總包價法 1,975 萬元辦理招標。

陸、 招標資訊：

標案案號：A026-114008-1，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9 款。

公告日：114 年 10 月 9 日

截止投標：114 年 10 月 27 日 1700 時

開標時間：114 年 10 月 28 日 0930 時

柒、 投標廠商資格：

本採購之投標廠商應符合以下基本資格條件之一，其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其中第(一)、(二)項可單獨投標，第(三)項可為代表廠商與第(四)項廠商共同投標：**

(一)**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執業項目應含**機械工程**類別），應檢附下列文件影印本：

1.列有營業項目之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可向公司、商業登記主管機關申請或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資料代之）

2.技師證書。

3.有效期限內之技師執業執照。

4.主管機關核發之技術顧問公司（機構）登記證。

5.納稅證明文件（同第 1 款第 3 目），屬機構或法人身分者應檢附結算申報書或免稅證明。

6.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當年度有效期公會會員證明。

(二)**其他依法令規定得提供技術性服務之自然人或法人**，應檢附下列文件影印本：

1.其屬機構或法人身分者，則應檢附主管機關核發之合法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

2.納稅證明文件：上一年度或前年度綜合所得稅納稅證明或申報證明文件。

3.**輸送產線等機械工程相關實績證明**。

(三)**技師事務所（機械工程類別）**，檢附下列文件影印本：

1.技師證書。

2.有效期限內之技師執業執照。

3.納稅證明文件：上一年度或前年度綜合所得稅納稅證明或申報證明文件。

4.技師同業公會當年度有效期公會會員證明。

(四)**建築師事務所**，應檢附下列文件影印本：

1.建築師證書。

2.有效期限內之建築師開業證明。

3.納稅證明文件：上一年度或前年度綜合所得稅納稅證明或申報證明文件。

4.建築師同業公會當年度有效期公會會員證明。

捌、 評選計分項目表

評選項目	評選子項	配分
團隊組織履約績效	(一)團隊組織架構、管理組織、專業分工、人力配置 1. 團隊組織架構：投標團隊之專業組成完整性及團隊之整合能力說明等。 2. 管理組織：明確標示本案計畫主持人（或代表團隊之授權人員）及工作人員與繪製架構圖。 3. 專業分工：投標廠商間之分工介面與內容（未提及者為代表廠商），與各廠商內人員之職掌指派與分工。 4. 人力配置：預計參與本案之人員名冊、工作專長、學經歷、具備採購法專業知識情形等基本資料(含上述人員之學經歷證件、專業證書與訓練證明等影本），亦需包含額外承諾給付部分之執行人員。 (二) 業界實績履歷（承攬實績、信譽及獎懲、查核等第分數)、履約能力等 1.實績履歷： (1)最近5年內，曾受理完成相同或類似本採購案勞務案實績與經驗，檢附證明文件。 (2)最近5年內，投標團隊各成員之履約信譽及獎懲(包括優良、不良紀錄或事蹟)。 2.具如期履約能力證明：截止投標日前 5 年內，各成員已完成及未完成之類案總量說明(含逾期履約情形清單、逾期情形及逾期責任說明，並附佐證文件，由工作小組於審查時複查，供評選委員參考，若無相關履約績效亦請說明。	25
專案管理執行能力	(一)專案管理能力 1. 全案專案管理統籌推動執行原則。 2. 全案專案管理、監造業務人員及專業顧問團能量說明。 3. 專案管理人力工時分析表。(統包招標策略及設計施工作業審查。) 4. 擬定統包廠商之招標文件，統包發包策略之建議。 5. 統包設計階段審查、管理方式。 6. 統包施工階段審查、管理方式。 本工程專案管理(含監造)廠商、統包廠商及機關之工作權責劃分表單、工作權責認知及管理方法。 (二)關鍵議題之解決 1. 就本案預期可能遭遇摯礙分析及解決辦法。 2. 初擬施作工項優序之規劃，含預判施工介面因應方式 3. 全案推行期程之要徑規劃。 專管單位就設備審查、訂製、生產、進場、安裝、測試、運轉等要徑期程督導控制要點說明。	20
監造執行能力	(一) 監造執行計畫。 (二) 監造相關表單文件。 (三) 人力工時分析表。 (四) 監造單位就設備審查、訂製、生產、進場、安裝、測試、運轉等要徑期程監造控制要點說明。	20
價格合理性	總標價合理性（專案管理服務費用含監造費用）及其組成之完整性、正確性及其他。	20
簡報及答詢	簡報內容與委員提問之澄復說明	15

玖、委託服務範圍示意圖(紅點範圍)

拾、採購網頁公告

列印時間：114/10/09 08:03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4/10/09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6.53
	機關名稱	屏東縣政府
	單位名稱	屏東縣政府農業處
	機關地址	900 屏東縣 屏東市 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	農業產銷科劉先生
	聯絡電話	(08) 7320415 #3739
	傳真號碼	(08) 7331220
	電子郵件信箱	a252060@oa.pthg.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A026-114008-1
	標案名稱	屏東縣農業國際化標準包裝廠設備產線計畫專案管理(含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2 -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19,750,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查核金額以上未逾巨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否
	本採購是否關「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關「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9,75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是 補助機關　A.19.1農業部農糧署 補助金額　19,750,000元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	否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勞務宣導業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4/10/09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標選項目是否包含綠色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關鍵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本案經檢視上開勾選情形，實無須技師辦理簽證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是否含資通系統	否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50元 系統使用費 國 20元 文件代收費 國 3元 總計 73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屏東縣政府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屏東縣縣庫存款戶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900屏東縣屏東市屏東市自由路527號（行政暨研考處庶務科）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以光碟片發售，全部招標文件（含圖說）1份新台幣50元整，郵寄者需另加附回郵郵資(現)新台幣37元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4/10/27 17:00
	開標時間	114/10/28 09:30
	開標地點	900屏東縣屏東市屏東市自由路527號（本府121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詳附加說明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屏東縣(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如契約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07.24」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12.26」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12.26」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設計建築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暨工程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機電設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型：當採購標的為採購契約總本數時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型：續約的總本附帶條款特殊說明最新版之時間為「114.05.20」 是
採購監辦	依政府採購法第9條規定，其無上級機關者，由該機關執行本法所規定上級機關之職權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 依契約內容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會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會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是否訂有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僅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tr><td>資格項目</td><td>附加說明</td></tr><tr><td>廠商或其受僱人、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td><td>詳如投標須知</td></tr></table>
附加說明	(一)、廠商資格摘要： 本採購之投標廠商應符合以下基本資格條件之一，其中第1、2項可單獨投標，第3項可為代表廠商與第4項廠商共同投標： 1.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執業項目應含 機械工程 類別） 2.其他依法令規定得提供技術性服務之自然人或法人 3.技師事務所（機械工程類別） 4.建築師事務所 投標廠商應依投標須知及其補充說明，評選(審)須知規定檢附投標文件，未檢附或檢附不齊全或所附具之文件經審查不符招標文件規定者為無效標。 (二)、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親自購領：自公告日起至開標前1日止，於每日辦公時間內逕向本府行政暨研考處廉務科購領。 通訊購領：自公告日起自備回郵大信封，預先註明收件人姓名、住址，並貼足限時掛號郵資（票）新台幣37元，連同文件費（限郵政匯票註明受款人為屏東縣政府）寄「屏東市自由路527號」本府行政暨研考處廉務科購領。 電子領標：自公告日起至開標前1日止，自行連結「政府電子採購網」繳費下載電子檔案。 招標文件費：光碟片乙份新台幣50元整。 (三)、收受投標文件地點：以限時掛號或快遞郵遞寄達「屏東縣政府行政暨研考處採購品管科」或每日辦公時間內專人送達本府行政暨研考處文書檔案科（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四)、決標方式：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及第52條第1項第3款（準用）規定辦理。 (五)、本案資格審查會議廠商之評選時間地點另行通知進行。 (六)、截止投標日或開標日本府因故(如天然災害等)停止辦公時，其截止投標日與開標日均分別順延至該日之次辦公日。 (七)、為配合行政院核定98年4月13日起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自即日起，營利事業登記證停止使用，請各投標廠商以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

		提出，另須檢附詳細廠牌項目資料，未檢附或檢附不齊全者為無效。前述證明文件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屏東縣政府
		申訴受理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屏東縣調查站-(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合作街51號;屏東郵政60000號信箱 、電話：08-7368888) 地方政府-屏東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電話：08-7337366、傳真：08-7323654、屏東縣政府政風處廉政檢舉專線：08-7335620)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14/10/08 11:44

最有利標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